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1-033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局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局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局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王生物	股票代码	0000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局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大凯		王云雷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
传真	0755-26968995		0755-26968995
电话	0755-26980336		0755-26980336
电子信箱	sz000078@vip.sina.com		sz000078@vip.sin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自创立以来始终坚持专注于医药产业发展，注重培育自主创新能力，目前已经形成了涵盖医药研发、医药制造、医药商业流通的完善的产业链，为国内实力雄厚的综合性大型医药企业。公司主要业务介绍如下：

1、医药商业

公司医药商业板块主要是为下游客户包括医院、基层医疗机构、药品零售机构和分销商等提供药品、医疗器械等医疗用品的配送流通及相关延伸增值服务。公司医药商业业务通过山东海王集团、苏鲁海王集团、河南海王集团、湖北海王集团、安徽海王集团、黑龙江海王集团、广东海王集团、上海海王集团对下属医药商业企业进行管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建立了覆盖全国20多个省份（直辖市、自治区）的庞大医药商业业务网络体系。公司利用既有的优势资源和不断深化的药品和器械耗材物流延伸服务技术，为客户提供更完整全面的供应链服务。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利用现有业务网络，探索发展新业务模型，提升业务附加值和客户粘性。

根据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发布的"2019年中国药品批发企业主营业务收入排名"，公司医药商业规模排名全国第六名。

2、医药工业

公司医药制造业务以子公司海王福药及金象中药为主进行经营，目前已搭建了多元化、多层次的医药制药产品结构，在抗肿瘤、麻醉精神类药、肠外营养药、基础输液类、现代中成药、呼吸系统等疾病领域均形成了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优势产品。拥有包括中成药（含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液、酊剂、酒剂等十几个剂型）、化药（含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小容量注射剂、大容量注射剂玻瓶、软袋等多个剂型）400多个注册批文，100多个品种入选国家医保目录（2019年版），其中碳酸氢钠片2019年3月通过国家药品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并集采中标，诺氟沙星胶囊2020年12月通过国家药品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批件，维生素B6片一致性评价已完成评审，即将获批。公司受托生产的新药钠钾镁钙注射用浓溶液及多索茶碱注射液已完成评审即将获批。公司还拥有多个新药和自主知识产权独家产品，在医药行业具有较强竞争优势。

3、医药研发

公司一直将创新研发视为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产品为核心，形成产学研和产销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公司医药研发以子公司海王医药研究院为主导，专注于药品研发，并设立一致性评价研究中心，开展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药学研究工作。

（二）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公司在医药行业细分中属于医药商业流通企业。医药流通业是连接上游医药工业企业与下游医疗机构和终端客户的中间环节，是国家医疗卫生事业和健康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围绕"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的国家医改稳步推进，"两票制"、"4+7带量采购"、医保目录调整以及按病种付费（DRGs）改革等一系列改革的实施，进一步强化控费、降价，鼓励研发创新、服务创新，推动行业集中度提升，促进合理性用药的实现和药价的理性回归。随着国家医改深入推进，各种政策的影响和叠加效果将进一步显现，行业呈现企业创新更加活跃，优势分化加速，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高，新的市场格局正在形成。

在宏观需求、行业政策及新技术影响下，当前行业发展主要呈现以下特征：

1、市场销售总额增速放缓

随着我国人口的增长、老龄化趋势发展，人民群众对健康服务和医药产品的需求持续扩大，而居民支付能力的增强和医疗保障体系的逐步完善，进一步带动健康消费的发展，从而支撑我国医药流通市场销售规模的稳步增长。但在医改政策的影响下，行业面临集采降价、医保控费、监管趋严、竞争加剧等压力，致使药品流通市场销售总额增速有所放缓，行业逐渐从高速发展向高质量发展转型。

2、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

在"两票制"全面落地推动下，药品流通环节进一步压缩，行业优势资源向大型医药流通企业集中，加之近年来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常态化、按病种付费（DRGs）改革实施扩大，推动以量换价、结构调整，规模化运作和成本控制成为主旋律。市场准入监管趋严，加快淘汰落后产能，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从国际对标视角对照，目前中国医药流通行业集中度依然不高，行业散、小、乱现象依然存在，一方面多数中小企业资金压力、成本压力，甚至合规压力依然突出；两票制导致中小企业核心品种资源匮乏，缺少发展后劲。另一方面部分大型、集团型企业为全国网络布局和规模效应，仍将存在并购可能。根据中国医药商业协会发布的《中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报告（2020）》披露，2019年排名前20位的批发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同期全国医药市场规模61.5%，同比上升2.5个百分点。

3、互联网信息技术催生行业模式创新

随着互联网技术的发展，通过互联网技术提升医疗卫生现代化管理水平，优化医疗资源配置，提高服务效率，降低服务成本，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卫生健康需求成为新的发展课题。国家先后下发《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关于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等文件，从政策层面引导并逐步解决互联网医疗健康和消费面临的问题。2020年，具备"0"接触优势的互联网健康消费在疫情期间发挥了巨大作用。在互联网技术和大数据服务应用下，医药流通行业正在积极探索线上业务与线下服务的对接，建立与"互联网+医疗"的深度合作，提高服务的精准、高效、安全。

4、产业链延伸加快，创新服务模式不断涌现

面对当前行业形势的变化和外部政策环境的收紧，传统配送服务模式盈利能力无法保证企业的持续高速增长，药品流通企业一方面通过投资并购，积极向上游医药工业发展业务，开展药品生产研发，同时发挥自身营销渠道优势，助推自产商品的快速市场覆盖，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补政策带来的毛利损失；另一方面，通过现代信息技术和智能化设备的应用，实现以现代物流实施应用为基础，向上下游提供供应链增值服务，积极探索服务、管理和技术创新，以创新服务模式深挖与客户的合作，降低经营成本，提高效率，实现产业转型升级，从而应对密集发布的医改政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40,022,495,409.13	41,492,703,945.65	41,492,703,945.65	-3.54%	38,380,907,262.30	38,380,907,26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8,531,280.73	240,961,388.24	206,396,680.01	-239.79%	414,691,787.19	448,205,94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2,778,369.00	52,105,045.51	52,105,045.51	-738.67%	89,258,644.24	89,258,64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0,554,959.89	2,268,621,934.86	2,268,621,934.86	-27.24%	-1,135,175,522.92	-1,135,175,522.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1	0.078	-241.03%	0.156	0.1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91	0.078	-241.03%	0.156	0.1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2%	3.34%	3.41%	-8.13%	7.25%	7.81%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39,720,506,526.80	41,168,283,718.59	41,168,283,718.59	-3.52%	41,126,743,376.46	41,126,743,37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78,794,515.68	6,254,446,734.01	6,256,210,888.36	-6.03%	5,946,654,454.09	5,982,983,316.6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2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以下简称"深圳证监局"）出具的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6号）（以下简称"《决定书》"），该《决定书》指出"公司部分业绩承诺相关核算不规范"。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对原有的会计处理进行调整，并相应调整前期财务报表。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065,410,460.99	9,800,270,655.93	10,879,441,068.10	11,277,373,22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153,581.35	48,971,856.78	72,212,174.62	-488,868,89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057,510.31	47,303,335.09	120,706,534.30	-575,845,74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77,175.30	722,565,856.25	-575,723,718.12	1,476,735,646.4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3,2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3,0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22%	1,216,445,128	0	质押	923,757,654
孔宪俊	境内自然人	0.73%	20,015,000	2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5%	15,130,240	0		
杨阳	境内自然人	0.50%	13,803,207	0		
刘占军	境内自然人	0.42%	11,498,793	9,874,09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7,609,028	0		
史晓明	境内自然人	0.25%	6,800,027	6,800,000		
孙银锁	境内自然人	0.21%	5,700,050	0		
黄楚彬	境内自然人	0.18%	5,006,000	5,000,000		
张超	境内自然人	0.18%	4,850,000	4,8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构成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杨阳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3,803,207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从新冠疫情的突然爆发和蔓延反复，到三医联动、医保控费、带量采购等医药行业政策深化叠加出台，给医药行业的走向带来深远的影响。公司下游客户包括医院、基层医疗机构、药品零售机构和分销商等，疫情前期全国各地医院除发烧门诊正常运营外，其余科室暂缓收治病人，普通疾病延缓治疗，大量患者的就医需求被抑制，公司在全国各地区医院的非防疫药品配送量下降。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和医药流通市场加速变革，公司以提高经营质量为核心，审时度势，对公司管理进行全盘梳理，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架构，进一步提升公司政策、制度的执行力。顺应国家政策要求，稳健经营，控制风险，各区域在稳定业务的基础上进行结构调整，不断引入专业推广、中药项目、医疗器械等新业务。同时，加强公司体系内工商联动，将自有制药工业产品销售列入商业系统考核指标，逐步调整商业运营模式，保证公司在健康运营的轨道上稳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400.22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2.89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3.33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约16.51亿元。

各板块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1、医药商业

2020年，新冠疫情和带量集采等医改政策的执行，对公司医药商业流通业务产生直接影响。疫情下医院就诊人数减少，临床用药阶段性下降，医院端整体用药量增速放缓，而带量采购和医保支付改革对临床用药结构和相关品种的毛利产生较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医药商业板块实现营业收入约392.39亿元，其中医疗器械流通业务实现营业收入约80.28亿元。

2、医药工业

公司医药工业板块主要分为医药制造及食品、保健品两大板块。

报告期内，医药制造板块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和福建省等重点区域的医药政策，根据不断变化的市场形势，实施了灵活多样的营销策略，并积极拓展了药品及医疗器械市场。报告期内，医药制造板块实现营业收入约4.13亿元，食品、保健品板块实现营业收入约2.83亿元。

3、医药研发

报告期内，海王研究院在研药品研究试验工作有序开展。化学药品1类抗肿瘤新药HW130注射液于2020年1月获得美国FDA批准进入人体临床试验，并于2020年8月收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同意HW130注射液开展临床试验。

报告期内，海王研究院9项发明专利获得授权，新申请国家发明专利10项，开展13个在研的创新药、仿制药、一致性评价项目研究，取得不同程度的进展。

报告期内，抗肿瘤创新药HW130注射液获广东省"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海洋)专项"资助，"新型耐药逆转剂脂质体的开发研究"获深圳市国际科技合作研究项目立项资助。

4、拓展和优化融资渠道情况

公司积极拓展和优化融资渠道，满足公司发展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2020年8月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及2020年8月20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等相关事项。根据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低于150,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25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10亿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剩余金额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目前，公司已于2021年3月1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6日及2020年7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正在有序进行中，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进行披露。

5、强化资金管理，提升使用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稳健的经营目标，并根据管理需求设定相应的融资计划，充分的保障了公司资金的良性运转。2020年启动资金管理系统试运行以来，依托资金管理系统，资金归集管理制度，逐步建立"一级资金池"、"二级资金池"，以防范融资还款风险，提高资金统筹使用效率。

6、加快信息化建设，提升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技术升级，搭建业务、财务、物流、报表等信息技术平台和供应链平台，建立全渠道业务互联的智能化服务平台。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医药商业流通	31,186,622,424.16	27,799,204,718.65	10.86%	-0.87%	0.01%	-1.36%
医疗器械	8,054,180,457.92	7,198,458,092.00	10.62%	-10.49%	-0.08%	-2.04%
医药制造	412,735,980.70	166,711,729.38	59.61%	-22.01%	-0.33%	6.35%
保健品、食品	283,477,295.82	184,702,530.97	34.84%	-11.94%	-0.08%	-3.1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前期差错更正

①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对原有的会计处理进行调整，并相应调整前期财务报表。

②具体的会计处理

对于业绩补偿会计核算按所属会计期间确认补偿款。

③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上述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累积影响数：

单位：元

受影响的项目（增加+/减少-）	2019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		
其他应付款	-52,978,450.07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2,389,261.75
应交税费	13,244,612.52	597,315.44
未分配利润	36,328,862.58	1,764,154.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6,328,862.58	1,764,154.36
少数股东权益	3,404,974.97	27,791.96
利润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50,589,188.32
所得税费用	--	-12,647,297.0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34,564,708.23
少数股东损益	--	-3,377,183.01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新乡银海	2020/11/3	--	65.00	购买	2020/11/3	控制权转移	--	-44,164.52
湖北器械	2020/1/1	--	75.00	购买	2020/1/1	控制权转移	62,943,896.72	610,007.85

公司本年取得新乡银海65%股权、湖北器械75%股权。收购前，公司注册资本未实际缴纳，同时尚未开展经营活动，合并成本为0元。

2、处置子公司

（1）单次处置至丧失控制权而减少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合并财务报表中与该子公司相关的商誉
深圳海王食品有限公司	3,160,000.00	80.00	转让	2020/6/28	控制权转移	12,858,293.38	--
浙江海王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30,784,712.46	65.00	转让	2020/7/17	控制权转移	14,942,807.84	34,300,000.00
深圳市海王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	转让	2020/6/23	控制权转移	5,187,904.34	--
内蒙古海王医药有限公司	90,598,425.00	65.00	转让	2020/9/28	控制权转移	41,949,555.83	65,000,000.00
济南雅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9,750,000.00	65.00	转让	2020/7/3	控制权转移	3,315,221.80	--
海王共图（北京）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66,320,000.00	70.00	转让	2020/9/1	控制权转移	133,838,657.65	155,820,000.00
芜湖海王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转让	2020/12/31	控制权转移	311,625.94	--
长沙海王医药有限公司	67,000,000.00	75.00	转让	2020/12/31	控制权转移	40,984,971.45	24,634,737.44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深圳海王食品有限公司	20.00	-2,424,573.35	790,000.00	3,214,573.35	参考交易价格	
浙江海王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	-	-	-		-
深圳市海王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	-		-
内蒙古海王医药有限公司	-	-	-	-		-
济南雅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	-	-		-
海王共图（北京）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	-	-	-		-
芜湖海王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	-	-	-		-
长沙海王医药有限公司	-	-	-	-		-

说明：深圳海王食品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宁波海王食品有限公司和NEPTUNUS GHANA COMPANYLIMITED、浙江海王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浙江海王聚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一并转让。

3、其他

本期新设子公司：山东瀚迪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吉林海王银河医药投资有限公司、苏鲁海王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烟台龙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潍坊新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济宁安瑞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河南东森宛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广州海鸿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宁海鸿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咸宁德弘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合肥健源信息咨询有限公司、黑龙江省禾嘉明熙投资有限公司。

本期注销子公司：南阳海王银河投资有限公司、鼎程健康 2018年度第一期债权融资计划。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1-031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局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九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4月12日发出，并于2021年4月23日以现场及视频会议相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谷杨女士、章卫东先生，董事张思民先生、刘占军先生、车汉澍先生、沈大凯先生以出席现场会议形式参与表决，独立董事刘来平，董事张锋先生、赵文梁先生以视频会议形式进行表决。公司监事黄河先生、汪兴全先生、王云雷先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杨拴成先生、张晓鹏先生、张凡先生，公司审计总监杜学东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局主席张思民先生主持召开。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局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0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4、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5、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6、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坏账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局认为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坏账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核销坏账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8、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9、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薪酬总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的审核与提议，公司董事局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张思民先生、张锋先生、刘占军先生、车汉澍先生、赵文梁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4票，回避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董事局认为公司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5、审议通过了《关于担保延续构成对外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担保延续构成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局印章的董事局决议；

2、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1-032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2日发出，并于2021年4月23日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2号一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局编制和审议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局编制和审议的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坏账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坏账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坏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核销坏账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

2、公司的内部控制措施对企业管理各个过程、各个环节的控制发挥了较好的作用，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保障公司资产安全、财务及其他重大信息反馈及时、完整、可靠，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果。

3、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管薪酬总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监事黄河先生、汪兴全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1票，回避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年修订）》等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局关于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

具体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依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8年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经核查：依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因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未达到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公司层面解锁业绩条件第二个解锁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同意按照《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回购注销227名激励对象持有5,985.50万股未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限售股。

具体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了《关于担保延续构成对外担保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长沙海王医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为担保延续构成的对外担保，长沙海王医药有限公司现股东深圳市诚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湖南康芝梦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了一定的反担保保障措施。本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担保延续构成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1-035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现将该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88,531,280.73元。其中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891,450,744.72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260,798,349.43元。

根据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2020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2021年）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二、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2号一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规定，上市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

因公司母公司为控股型公司，未进行实际业务经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主要来自于子公司分红。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立医疗机构除发热门诊外的其余科室暂缓收治病人，除疫情相关物资和药品外的其他药品和器械耗材采购量大幅下降，以及受到商誉减值等原因影响，公司为了保障下属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公司2020年度未要求主要子公司向母公司进行分红。母公司因财务费用、管理费用等影响导致2020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为负，不符合2020年度进行现金分红的条件。故公司2020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2号一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其他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局印章的董事局决议；

2、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1-036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核销坏账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坏账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现将相关请款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0年末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清查，对各类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等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20年末存在可能发生资产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商誉等进行减值测试。经过全面清查和测试，公司拟对2020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690,556,665.98元。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894,235.4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219,499.1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3,433,699.83
存货跌价准备	7,198,404.6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45,411.08
商誉减值准备	578,765,415.91
合计	690,556,665.98

（三）本次计提坏账准备情况的具体说明

1、应收款项个别认定法、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坏账准备金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计提坏账准备。

（1）计提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对于应收款项，综合考虑历史及前瞻性的相关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其中按组合计提又区分为药品医院客户、器械医院客户以及非医院客户；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本期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时，系根据各分子公司的账龄迁徙的情况分别计算。

（2）提取坏账准备金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财务部门按照会计准则对2020年末应收票据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本期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金额3,894,235.42元。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财务部门按照会计准则对2020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39,817,032.19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13,597,533.08元；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减少金额13,261,043.85元，其他减少系处置子公司而减少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财务部门按照会计准则对2020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本期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73,433,699.83元；本期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其他减少金额9,389,812.90元，其他减少系处置子公司而减少的坏账准备。

2、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金

根据公司2020年12月31日存货盘点表和盘点分析报告，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8,525,497.59元，转回存货跌价准备1,327,092.96元，转回原因主要为价值回升所致；其他减少金额为4,863,562.95元，其他减少系处置子公司而减少的存货跌价准备。

3、提取商誉减值准备

公司应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商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在考虑商誉是否存在减值时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5年内现金流量，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12%-14%，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计提商誉减值578,765,415.91元；公司本期处置5家子公司，减少商誉原值302,075,965.76元，减少商誉减值准备22,321,228.29元。

4、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固定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根据减值测试结果，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1,045,411.08元。

二、核销坏帐

根据应收款项的实际情况，本期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为1,213,279.37元，本期核销的其他应收账款金额为14,466,872.65元。

三、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对公司的影响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690,556,665.98元，共计减少2020年利润总额690,556,665.98元。本期核销坏账15,680,152.02元，本次核销坏账不涉及公司关联方；公司将继续落实责任人进行跟踪追索，尽量降低损失。

四、董事局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坏账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及公司的会计政策，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坏账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坏账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坏账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坏账的议案。

八、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1-037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其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

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根据公司董事局审计委员会的审核与提议，公司董事局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公司拟支付的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2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80万元。2021年度是该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第10个年度。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前身是北京市财政局于1981年成立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1998年6月脱钩改制并与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合并，2011年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更名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李惠琦，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序号：NO 0014469），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和首批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以及首批取得金融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财政部、证监会颁发的内地事务所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并在美国PCAOB注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4亿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是致同国际（Grant Thornton）的中国成员所。

公司审计业务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以下简称"深圳分所"）具体承办。深圳分所于2012年成立，负责人为苏洋，已取得深圳市财政委员会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110101564701）。深圳分所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北深圳国际交易广场写字楼1401-1406，目前拥有400余名员工，其中注册会计师81人。深圳分所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目前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202名；截至2020年末有1267名注册会计师，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400人。

负责公司项目的项目合伙人（拟）：陈志芳，注册会计师，2002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2008年至今为5家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负责公司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拟）：刘多奇，注册会计师，2010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2012年至今为5家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业务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2019年度业务收入19.9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4.8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3.11亿元。2019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94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2.58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客户12家。

4、执业信息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陈志芳（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3年，刘多奇（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9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杨志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杨志2004年起在本所执业，负责审计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5、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1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5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陈志芳、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多奇最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董事局审计委员会委员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强大的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其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同时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向董事局提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充分了解，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执业资格，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并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能够按照审计准则的要求，严格执行相关审计规程和事务所质量控制制度，并且业务素质良好，恪尽职守，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工作的稳定性和连续性，保证公司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质量，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其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董事局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1-038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释义：

公司、本公司、海王生物：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海王集团：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海王易点药：深圳市海王易点药医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枣庄德信：德信专业药房连锁（枣庄）有限公司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与控股股东之关联方

本公司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海王集团、关联方海王易点药同为医药类企业，各自业务类型不同。本公司是一家集医药研发、医药制造、医药商业流通的综合性医药企业；在医药流通领域公司具有较为完善的业务网络及丰富的医药自产和代理品种。本公司控股股东海王集团为一家大型集团化医药企业。关联方海王易点药（曾用名：深圳市海王星辰医药有限公司）为国内规模最大的连锁药店之一。

结合目前实际情况，本公司与海王集团、海王易点药本着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考虑到海王集团、海王易点药和本公司各自的发展趋势，公司预计2021年度与海王集团、海王易点药发生的累计关联交易最高交易额为人民币35亿元。其中预计2021年度与海王集团发生的关联交易最高交易额为人民币30亿元（含向海王集团租用办公场地的租金以及支付的物业管理费0.15亿元），预计2021年度与海王易点药发生的关联交易最高交易额为人民币5亿元。

海王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截止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1,216,445,128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4.22%；海王易点药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思民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海王集团及海王易点药均为本公司关联方。

（2）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关联方

公司于2019年10月1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局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其中聘任史晓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因史晓明先生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曾任德信专业药房连锁（枣庄）有限公司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0.1.6条规定，枣庄德信为公司关联方。由于史晓明先生已在2020年4月辞去德信专业药房连锁（枣庄）有限公司董事职务，故2021年度1-4月份公司与其发生的交易仍然构成关联交易。结合目前实际情况，本公司与枣庄德信本着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预计2021年度公司与枣庄德信发生的关联交易最高交易额为人民币3亿元。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与海王集团、海王易点药的交易类别为：

1、本公司采购海王集团自产或销售的产品；

2、本公司向海王集团、海王易点药销售本公司自产或销售的产品；

3、本公司向枣庄德信销售自产或销售的产品；

4、本公司向海王集团及其子公司租用办公场地以及支付物业管理费。

预计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最高交易金额及合计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依据	预计2021年最高交易金额	2021年1-3月发生的金额	2020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及销售商品	海王集团	采购商品及销售商品	市场价	300,000	38,632.88	135,134.13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海王易点药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0,000	1,026.04	5,557.95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枣庄德信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0,000	4,984.31	3,249.02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及支付物业管理费	海王集团	房屋租赁	市场价	1,500	127.10	530.86

（三）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发生金额	已审批的2020年度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约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及销售商品	海王集团	采购商品及销售商品	135,134.13	220,000	3.38%	38.58%	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海王易点药	销售商品	5,557.95	50,000	0.14%	88.88%	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交易预计的公告》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枣庄德信	销售商品	3,249.02	15,000	0.08%	78.34%	2020年4月2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交易预计的公告》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及支付物业管理费	海王集团	房屋租赁	530.86	974.67	---	45.53%	2020年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第八届董事局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差异的说明	（一）与海王集团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与预计存在差异的原因：（1）向关联方采购：该部分金额主要来自公司子公司自海王集团下属子公司深圳市全药网药业有限公司采购药品，深圳市全药网药业有限公司目前为部分省市药品集团采购组织之一，本公司子公司根据下游客户（医院）选择从其采购药品，完全依据市场规则，故采购量存在不确定性。（2）向关联方销售：公司与关联方海王集团的交易采用市场化方式进行，医药行业竞争激励，导致公司向海王集团销售产品金额低于预期。（3）向关联方房屋租赁：由于深圳市海王健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6月进行了股权转让不再是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导致2020年实际发生的金额低于预期。（二）与海王易点药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与预计存在差异的原因：公司与海王易点药的交易采用市场化方式进行，目前医药行业竞争激励。鉴于目前公司业务网络的进一步健全，公司代理和自产品种进一步优化，预计与海王易点药关联交易金额会继续变化。（三）与枣庄德信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与预计存在差异的原因：公司与枣庄德信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15,000万元为2020年度的预计数，由于史晓明先生已在2020年4月辞去德信专业药房连锁（枣庄）有限公司董事职务，公司外部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定公司与枣庄德信2020年1月-2020年4月发生的交易为关联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我们审查后认为：公司与海王集团、海王易点药、及庄德信的关联交易本着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合作方式明确，因行业竞争激烈，公司实际发生关联交易与预计情况存在差异，考虑到市场影响等不确定因素，我们认为上述差异原因可以接受。本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海王集团的基本情况

1、基础信息

名称：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14061U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12051.62 万元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三路 1 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 27 层

法定代表人：张思民

经营范围：生产产销售康复仪器、医疗器械、电子产品、保健品和精细化工业品、副食品、纺织品、工艺品、日用百货；产品100%外销。从事经营范围内产品的研究开发业务；海王银河科技大厦物业租赁业务。海王大厦自有房产（租赁面积：4652.67平方）租赁业务。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管理服务、信息咨询。

2、海王集团股东及持股比例

深圳海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海王集团59.68%的股权，为海王集团第一大股东；（香港）恒建企业有限公司持有海王集团20.32%的股权，为海王集团第二大股东；深圳市海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海王集团20.00%的股权，为海王集团第三大股东。张思民先生持有深圳海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0%股权，持有（香港）恒建企业有限公司15%的股权，持有深圳市海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张思民先生为海王集团实际控制人。

3、海王集团主要财务数据

海王集团2018年、2019年分别实现营业收入约为451亿元、539亿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海王集团的资产总额约为586亿元，净资产约为131亿元，2019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约为5.9亿元。

4、关联关系说明

海王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截止目前持有本公司股份 1,216,445,128 股，约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4.2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规定，海王集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5、经查询，海王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履约能力分析

海王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是一家大型集团化医药企业，拥有雄厚的实力，考虑到双方业务发展的实际情况和发展趋势，公司认为其具备履约的条件和能力。

（二）关联方海王易点药的基本情况

1、基础信息

名称：深圳市海王易点药医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52405U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5845.2711 万元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中心路兰香一街2号海王星辰大厦22层B

法定代表人：张英男

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营销策划；计算机网络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化妆品的销售；滋补保健类中药材、食品添加剂、消毒产品、文具用品、健身器材、五金交电、通讯设备、初级农产品的销售。（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的批发；保健食品批发；乳制品批发；医疗器械批发；酒类批发；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特殊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一类、二类、三类医疗器械的批发；验光配镜；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服务；中医馆经营；中医诊所经营；中西医结合诊所经营。

2、海王易点药股东及持股比例

深圳市海王星辰商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海王易点药97%的股权，张思民先生通过持有深圳市海王星辰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之股东CHINA NEPSTAR CHAIN DRUGSTORE LTD 100%的股权，实际控制海王易点药；深圳市睿达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持有海王易点药3%的股权；张思民先生为海王易点药实际控制人。

3、海王易点药主要财务数据

海王易点药2018年、2019年分别实现营业收入约为53亿元、69亿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海王易点药的资产总额约为28亿元，2019年度实现的净利润约为1.0亿元。

4、关联关系说明

海王易点药的实际控制人为张思民先生，与本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规定，海王易点药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5、经查询，海王易点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履约能力分析

海王易点药是集中西医药和健康产品营销于一体的大型零售连锁企业，也是目前国内最大的医药零售连锁企业之一，资金实力雄厚强，公司认为其具备履约的条件和能力。

（三）关联方德信药房的基本情况

1、基础信息

名称：德信专业药房连锁（枣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400699687861E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

住所：山东省枣庄高新区张范街道光明大道X2999号院内601、602、603室

法定代表人：郑浩

经营范围：处方药和非处方药：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代企业营销策划、技术咨询服务；日用百货、针纺织品、化妆品、美容美发用品、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洗涤用品、卫生纸、医用脱脂棉、医用脱脂纱布、医用无菌纱布、家用血糖仪、血糖试纸条、妊娠诊断试纸（早孕检测试纸）、避孕套、避孕帽、体温计、血压计、磁疗器具、轮椅、玩具、儿童用车、厨具、工艺品（不含文物、象牙及其制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文具、办公用品、挂件饰品、服装、医疗器械（凭许可证经营）、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凭许可证经营）、消毒用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销售；房屋租赁、医疗器械租赁（以上不含融资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枣庄德信股东及持股比例

山东麦德信医药有限公司持有其65%股权，自然人刘常富持有其35%股权。

3、枣庄德信主要财务数据

（下转B283版）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1-034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局、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局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大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爽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133,836,664.76	8,065,410,460.99	2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496,225.03	79,153,581.35	1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009,546.73	75,057,510.31	1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9,753,412.22	26,977,175.30	1,344.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33	0.0287	16.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33	0.0287	16.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	1.26%	0.2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998,395,707.14	39,720,506,526.80	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70,290,740.71	5,878,794,515.68	1.5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091.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70,438.95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1,003,944.80	主要是结构性存款产生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262.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29,684.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02,374.88	
合计	2,486,678.3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3,0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22%	1,216,445,128	0	质押	1,214,318,878
孔宪俊	境内自然人	0.73%	20,015,000	2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6%	18,099,843	0		
杨阳	境内自然人	0.50%	13,803,207	0		
刘占军	境内自然人	0.42%	11,498,793	9,874,09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8,200,728	0		
史晓明	境内自然人	0.25%	6,800,027	6,800,000		
孙银锁	境内自然人	0.21%	5,700,050	0		
黄志龙	境内自然人	0.19%	5,140,000	0		
黄楚彬	境内自然人	0.18%	5,006,000	5,0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16,445,128	人民币普通股	1,216,445,12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099,843	人民币普通股	18,099,843
杨阳	13,803,207	人民币普通股	13,803,20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200,728	人民币普通股	8,200,728
孙银锁	5,700,050	人民币普通股	5,700,050
黄志龙	5,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40,000
王秀英	4,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0,000
刘金莲	3,455,916	人民币普通股	3,455,916
文沛荣	2,839,100	人民币普通股	2,839,100
李主平	2,783,400	人民币普通股	2,783,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其他股东是否构成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杨阳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3,803,207股；公司股东黄志龙通过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14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本报告期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期初减少13.50%，主要是收回处置子公司的股权款所致；
2. 本报告期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增加36.06%，主要是收到票据回款所致；
3. 本报告期期末预付款项较期初增加30.58%，主要是春节提前备货增加预付款项所致；
4. 本报告期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28.93%，主要是收到分期收款的器械设备销售回款所致；
5. 本报告期期末长期应收款较期初减少12.36%，主要是收到分期收款的器械设备销售回款所致；
6. 本报告期期末开发支出减少15.09%，主要是公司下属研究院收到"枸橼酸西地那非片"注册证书，项目支出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7. 本报告期期末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21.41%，主要是支付采购款增加所致；
8. 本报告期期末合同负债较期初增加24.22%，主要是增加销售收入所致；
9. 本报告期期末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增加17.66%，主要是收到保证金所致；
10. 本报告期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57.56%，主要是归还借款所致；
11. 本报告期期末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21.49%，主要是核销预提费用所致；
12.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26%，主要是上年同期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销售下降所致；
13. 本报告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63.76%，主要是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14. 本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降低50.70%，主要是上年同期山东康力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疫情期间销售增长、利润增长所致；
15.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344.75%%，主要是上年同期受新冠疫情影响销售回款较低所致；
16. 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608.10%，主要是本期支付的股权款增加所致；
17. 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79.70%，主要是上年同期增加疫情贷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3月31日	公司董事局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经营相关情况（未提供书面资料）	无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3月31日	公司董事局办公室	书面问询	个人	投资者	公司经营相关情况（网上回复）、未提供书面资料	深交所互动易平台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六日